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为进一步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会表决权，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19 日 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2 日

B 股股东应在 2025 年 12 月 09 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 8 号院 1 号楼 B 座首农科创大厦 70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 202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与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为子公司承储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提案 1、2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提案 5 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请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9:30—12:00, 14:30—17:00 进行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进行登记；被委托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书面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 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 2025 年 12 月 18 日 17:00 前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公司传真：010-81219987
3. 公司不接受电话通知方式进行登记。
4. 登记地点：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 8 号院 1 号楼首农科创大厦 B 座 8 层证券事务部
5. 会议联系人：高德秋 联系电话：010-81219989 传真：010-81219987 电子邮箱：gaodeqiu@bjj1kg.cn
6.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公司本次股东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五、备查文件

1.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05”，投票简称为“京控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海南粮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海南粮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与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为子公司承储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单位印章）：